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蔡為本  
電話：03-8462860#574  
傳真：03-8572660  
電子信箱：weipen.tsa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9012648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國立東華大學為推動「教育部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輔導計畫—東區」擬於109年7月21日(二)及109年7月22日(三)辦理本計畫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，惠請貴校同意核予與會人員公假登記、課務排代或差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東區輔導計畫1081125臺教資字第108017475號函及國立東華大學109年7月2日東教潛字第10900121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日期：109年7月21日(二)-109年7月22日(三)上午8時30分-下午6時。
- 三、活動地點：宜蘭縣教育網路中心三樓（地址：260宜蘭縣宜蘭市樹人路37號）。
- 四、注意事項：
  - (一)自備環保杯筷、自行攜帶筆電(請事先充飽電、帶延長線)。
  - (二)參與本課程學員需已經完成A1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、A2

109/07/0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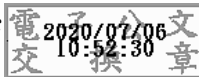


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之研習。

五、檢附議程乙份，請參閱附件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課程與教學發展中心



裝

訂

線

